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审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规定，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对被提名人吴泽南先生和刘军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审查方式包括：查阅候选人提供的个人简历信息等，经讨论发表以下意见：

经审查吴泽南先生和刘军先生个人简历等资料，认为其符合担任上市证券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禁止性情形。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具备相应的履职能力，具备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时间和精力，将有利于公司经营和发展。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认为，吴泽南先生、刘军先生均符合上市证券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条件，同意提名其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董事会审议。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24年12月5日